

眼睛的故事

张葆莘著

眼 睛 的 故 事

張 葵 華 著

上海文藝出版社

1960

眼睛的故事

著作者 張 萍 莹

*
上海文艺出版社

上海康平路155号

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 094号

上海华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*
开本：787×1092 纸 1/32 印张：3 7/8 字数：69,000

1960年3月第1版

196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：1—23,000册

*
统一书号：10078·1473

定价：（八）0.32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是特写、短篇小说集，共收作品十篇。题材有反映农村的，有反映工厂的；也有写社会生活的。

第一组《将来》、《乔迁之喜》、《摩天岭南北》和《山村—医院》是写农村新人新事的。这里不論年輕人还是老年人，不論教师或者医生，都站在各自不同的崗位上，为社会主义建設献出了自己的一份力量。第二组《楼上楼下》、《小王的歌声》和《有缘千里来相会》是描绘工人的。作品通过几个小故事，描绘了工人的技术革新和互相支援的崇高风格。

《眼睛的故事》通过意大利一个病孩就医的故事，生动地反映出了社会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区别。

目 次

将来	1
乔迁之喜	11
摩天岭南北	21
山村一医院	48
楼上楼下	57
小王的歌声	70
有缘千里来相会	77
驯熊世家	84
孤儿行	92
眼睛的故事	109

將來

春天的果园，每一瞬间都在变化。昨天，果林还是一片乌黑，也许杏花突然会在今朝绽开。当杏花在春露中蝴蝶般地飞舞时，串串白色梨花又从毛茸茸的母苞中钻了出来。接着，披满了新绿的海棠、花果，也嵌上了粒粒红珠。但是，宋玉香却丝毫没有觉察到这奇妙的变幻。

她是去年秋天，初中毕业后才回到家里来的。往年暑假、寒假归来时，她总爱在村里大影壁前边的广场上闲荡，再不就到蟠蟠大娘家串串，好象怕人家不知道她是中学生似的。这回可不大相同，只怪自己败兴，没有考上高中，丢人丢到家门口来了。秋天过去了，冬天过去了，花木已经发芽吐叶，眼看春天又要过去了，她还是闷在家里，连大门都懒得迈出一步。虽说自己也曾含着眼泪向老师和同学们保证过，回家一定好好参加农业生产，可就是提不起精神来。没有考上学校！完了，现在什么都完了！

人们挖了一冬的大渠，全乡已经水利化了；过了春节，人们又千方百计地找肥源，今年的肥料要比往年多十倍，给高产化打下了基础；苦战了三夜，到处都植上了小树，提前两年实现了绿化；接着，又苦战了三夜，四害全部除尽，变成

了四无村。这翻天复地的变化，也没有惊动了宋玉香。对她说来，好象没考上学校比这些事都大似的。其实，正象支部书记孙长明说的：“满不过也就是芝麻大的事！”这是在苦战三夜，全村变成四无村的那天晚上对她说的。

那天晚饭后，她象往常一样，坐在炕上呆呆地出神，从玻璃窗向外观看庭院。柴堆、鸡舍、猪圈，……这一切够多么单调无聊、平淡无味！再向远望去，王家的院子，李家的院子，都是同样的平淡无味、单调无聊！还是猪圈、鸡舍、柴堆……当她沉思的时候，这幅景象，使她又联想到了自己的命运。人家都考上了高中，说不定将来还要读大学，而自己却要在这里生活一辈子。这鸡舍，这猪圈，这柴堆，真败兴！其实，这一切，在她童年时，也都曾经是美好的东西，只是现在才使她觉得没有意思了。现在，因为现在她是个中学生了！

忽然，随着院门吱呀一声，走进来一个人。她连忙回转头来，急煎煎地躺在炕上，佯做睡觉的样子。

“大妹子在家么？”

“在！”十岁的弟弟宋玉亮，代她回答。并向屋里扮了个鬼脸。

农业社政治主任、党支部书记孙长明，一脚跨进了门槛。她不得不懒洋洋地坐起来。四十多岁的孙长明，已经好几夜没有好好睡觉了，但他仍然是神采奕奕，脸上红喷喷的；而这个还不到二十岁的宋玉香，虽然是整天躺着、坐着、趴着，却象刚刚害过一场大病，无精打采，灰溜溜的。孙长

明說：

“大妹子，看咱村怎樣？在近年之內要實現五化：綠化、高產化、水利化、機械化、電氣化。去年一冬加上今年開春，咱就完成它三化。現在又變成了四無村。準備從明天起，再苦戰十天，來個文化大躍進，就變成文化村了。這不，我就是到天波府搬兵來了。”

接着，他詳細地介紹了苦戰十天的計劃：要在十天之內，把俱樂部、業余劇團、歌咏隊、球隊、圖書館……都建立起來；在三天之內，把全村青壯年的文盲都組織到夜校里來。過去，村里沒有小學，孩子們念書還得跑五里路，所以全村只有五分之一的學齡兒童就學。現在，社里準備自己搞個民辦小學。社管委會決定把民辦小學這個任務交給宋玉香。在三天之內，把全村的學齡兒童都登上記，到學生家中去挨戶動員，三天後就要正式上課。孫長明說：

“將來，咱們給學校蓋所樓房。電鈴一響，學生就走進亮堂堂的教室，都穿着漂漂亮亮的小制服，系着紅領巾。做起體操來，齊齊刷刷的。你還可以領着他們到果园去玩玩。站着隊，打着小紅旗，吹號打鼓，唱着歌……你是咱村這第一所學校的第一個老師。所有的人都尊敬你。我見着你，也不能叫大妹子了，該叫宋老師啦。”

“校舍在哪儿？”

“這都是將來。眼下在廟里的東禪房，不但沒有電鈴，連桌椅都不齊呢！你還得自己搖鈴，自己……”

這天晚上，宋玉香翻來復去地好久才睡熟。她做了一個

梦。没梦见楼房、亮堂堂的教室，也没梦见穿着漂漂亮亮的制服的学生做齐齐刷刷的体操。她梦见的是破庙，没有桌椅的东禅房，里边一个学生也没有，她一个人孤孤单单地站在院子里摇铃。忽然从门后钻出一个人头来，向她扮着鬼脸。这人很象自己的弟弟玉亮。她哭了。梦里哭，醒来还哽咽着：谁让自己没有考上学校呢！

第二天清早，她强打起精神来到街上。人们都用带着同情的好奇眼光打量她。有的人还亲热地和她打着招呼。她怯生生地走进了第一家，她自己也不知道说了些什么，反正家长强调家里劳动力少，孩子还要挣他自己的口粮，人家既然不愿意，就赶紧走了出来；到第二家，孩子多，大孩子一上学，就没人看孩子；第三家，大概对这位新教员不信任，干脆拒绝了……中午，她从最后一家走出来时，脸上笼罩着一团阴郁的神情，耷拉着头，偏巧遇见了孙长明。不知怎的，一见孙长明，她委屈得真想哭出声来。孙长明见到她，反而笑了：

“不要紧，后晌我找个人帮你，准成！”

下午，薛世厚二爷来了。这是一个满脸皱纹，瘦瘦的小老头儿。他在村上辈份最大，无论谁见他都叫二爷。每年果熟，都由他看园。为了看园，他记住了全村孩子的名字。甚至每个孩子的习性，他都摸得到。孩子们虽然怕他，却不恨他，他是一个忠于职守的看园人。

“走呀！咱们找学生去！”

说着，他带领宋玉香挨门挨户地走去。每到一家，都尊敬地称呼他“二爷”，然后请他上炕。他也就敏捷地盘上两

腿，熟悉地叫出那家的孩子的名字，然后热情地说：

“明天让二楞上学去！他跑到园里摘几个果子吃，你在家也不知道。你们该怪二爷扣你们的工分了。大人劳动一天，到晚上，工分都从孩子的嘴上跑了。趁早，把他送到庙上去！这不，玉香就是咱们社上花工分雇的孩子头儿，她专门给咱们社员哄孩子……”

他很满意自己编出来的这一套，结合上了自己的业务：每多走一家，就又加油加醋地丰富一点，如说：“这回我可省心了，今年再丢果儿，我不找你们，干脆找老师！”再走一家，则说：“社上特为我找个哄孩子的，这回看园就省心了。”每说服一家之后，总是得意地向宋玉香笑笑，狡猾地眨巴眨巴他那双小眼睛，呶呶嘴，说道：

“妥了！把他的名字记上吧！”

宋玉香却有苦说不出，满心不高兴。因为她变成哄孩子的了。人家都念高中，说不定还要念大学，自己却回家哄孩子来了！破庙里的东禅房，自己摇铃，吵着哭着的孩子……什么都不怨，只怨自己没考上学校！

两天过去了，全村的学龄儿童都已登记。可是算来算去，比原来计划的人数还差一名。二爷坐在炕上搔指头，闭上眼睛念叨着，从街东数到街西，从南巷数到北巷，一名不少！原来，把宋玉香的弟弟宋玉亮忘了。

提起宋玉亮，二爷有段既愉快又不愉快的回忆。

那是去年初秋的一个夜晚，老人在园里捉到了宋玉亮。老人把他带到小房里，准备好好“审问”一顿。

“你到园里来做什么？”

“掏鳥！”

老人机警地用眼睛扫了一下，早就发现他的口袋鼓鼓的，装着两只梨。不摆出证据，最初总是要抵赖的。好，你愿意撒谎，就撒吧！等会儿，把你身上的梨搜出来，看你还掏鳥不？老人就装出相信的样子：

“掏什么鳥？”

“当然是黃灵子啦！”

两人从黃灵子、赤官谈到斑鳩和啄木鳥。什么样的鳥什么时候来，什么样的鳥怎样唱法，先是老人考问，逐渐地两个人互相卖弄起这方面的知識来。两个人有了共同語言。这时，老人忘了宋玉亮身上那两只梨，忘了自己的职务，忘了自己的年紀，忽然一下子年轻了，好象就是宋玉亮同样年紀的伙伴。两人变成了談鳥的好朋友。最后，老人甚至扛着耧耙，拿着手电，一拐一拐地跟着宋玉亮掏鳥去了。两人互相显示这方面的本領，果然寻到一株高高的杏树。老人怕孩子爬不上去，还温順地蹲下来，让孩子蹬上自己的肩头……到了第二天，事情过去了，二爷才想起宋玉亮身上那两只梨。从此，他見到玉亮，既不提梨，也不談鳥了。那天夜晚的返老还童，給他留下了愉快的印象；但有时想到那两只梨，却又觉得上当了，使自己失了职，便有些不高兴。

二爷对宋玉香說：

“剩下的宋玉亮，我不管了。你自己‘負責’吧！”

說完，他已经迈出房門，好象忘掉了一件秘密事儿，忽

又轉回，好心地小聲說道：

“這小子太鬼，你可小心點！”

宋玉香淡淡然，對二爺的好心並不表示感謝，因為她還沒有忘記“喰孩子”，雖然二爺幫了个大忙，但這一點，是說什么也不能原諒的。不過，說服弟弟，倒真是件難辦的麻煩事！忽然，窗外閃過一個奇怪的小腦袋。這是娘昨天給玉亮剃的“土分頭”。四周用剃刀剃得光光的，中間齊生生地留一撮小長毛。為了這“土分頭”，玉亮今天老早就起來了，在人們未上工之前，就跑到街上串來串去，最後還在影壁前立了半天，娘喊他吃飯，都只聽應聲，不見人來。現在，這個“土分頭”在院子里晃了幾晃，又在做什麼呢？她立起身來，注視着他。只見他悄悄地拿起爹的挖撓和小鏟，回首顧盼了一下，一溜煙便不見了。她走出院子，信步尾隨在他的身後。他拖着一双不合脚的大鞋，穿件又寬又大的棉袄，只是褲子又小又短，褲腿吊挂着。搖擺着那個發青的后腦勺，向南走去。看樣子，這是一樁秘密。她不願意放過這已經落到手里的秘密。她的好奇心驅散了她那沉重的心情，只是思索着他是做什么去，只是全神貫注，警覺地跟着他，怕他發現。那是一個月以前，好象也曾發生過這樣的事件。清早，爹爹起來之後，要去修樹，但是挖撓、小鏟都不見了，怎麼找也找不到。問玉亮，原來他也不見了。大概他是天未破曉就起的床，早就不知去向了。爹氣得坐在門檻上吸着烟。一会儿，玉亮回來了，爹在他身上搜出了挖撓、小鏟、小刀。

這一次，他又悄悄地拿走了挖撓、小鏟。

宋玉香不知不觉地和他走出了村子。呀！这是什么时候有的一条大渠！过了南大渠，便将她引入了一片綠色的海洋。

宋玉亮一头鉆入果园，順着一条蜿蜒的小徑走去。果园里的花已开过，只是最貪睡的枣树剛剛醒来，伸伸懶腰，还来不及开花，先把閃閃发光的翠叶放了出来。梨、海棠、葫芦冰，都已成形了。园中虽然沒有人，已經不复寂靜了。各种鳥都嘲动歌喉，尽情地赞美着这人間的天国；不时地从村中傳来母鸡咕咕的叫声，召喚人們去取鸡蛋；啄木鳥在啄食虫子时的声音，就象沉重的斧砍声一样。轉了几轉，不知越过几道土埂，几条支渠，玉亮方始停下，跑到一个土堆跟前，迅速地蹲了下去。他拿出小鏟，忙碌地扒着。扒着扒着，忽然惊喜地喊道：

“出来了！”

待他抬起头一望，才發現姐姐宋玉香。

“你看，出来了！”

一株幼小的树苗，从扒开的土堆里，羞答答地露了出来。宋玉亮坐在土堆旁，用手爱撫地摸着它的嫩叶，驕傲地对姐姐說：

“这是我接的！”

他講起了自己在清明那天，怎样偷偷地跟着“整勞力”，看他們怎样接树，自己又怎样拿着工具（他沒讲是偷来的，也沒讲因为这事挨打的事）效仿他們。然后，认真而又神秘地說：



“不过，我接的和他們的不一样。这是一棵不带核的桃树！”

接着，他讲述着自己的想法——不，按着他的說法，不只是想法，而是完全可能的，什么母子接上什么枝条，再怎样压接，一定能接出一种沒有核的桃来。

“将来，你吃我这种桃，就象吃馒头一样，一口一口地咬下去，不用吐核。”

他那种十分肯定的口气説出来的天真的幻想，立刻喚起了宋玉香的幻想。她沒有想这是否可能，只是在自己的心头产生了一种想法：大概只要有幻想，就有可能实现。不然，为什么孙长明那么相信将来，而这个梳着“土分头”的“半劳力”也那么相信将来呢！这时，大渠的水下来了，发出轰轰的声音。伴着这震耳的吼声，她想的不是无核的桃树，而是将来。孙长明不是說近年就要实现五化么！她領玉亮回来时，仿佛領着一个穿着漂漂亮亮的制服的学生，走向一座新盖的楼房，亮堂堂的教室。就在这刹那，她忘了自己沒有考上学校，也忘了破庙和东禪房。果然沒出二爷所料，她上了当了——不过，她不是上了玉亮的当，而是被生活的魅力攝服了，被幻想俘虏了。

当她領着玉亮走回村时，一边走着一边盘算着明天的第一堂課。走进村子，望一下破庙，她仿佛也看到了那高大的楼房、漂亮的教室，好象在校园里还栽植着好些株无核的桃树！

一九五八年四月于百姓营村

乔迁之喜

說的是，西小庄北巷路东南院的薛世厚老汉，娶妻王翠花（这是土改那年現取的名儿），膝下无儿无女，老两口儿是从小的夫妻，相处得倒也十分恩爱。那薛世厚自打下生，就一直住在这所座北朝南的老正房。他还在炕上打滚时，太阳就从这扇窗户晒过他的屁股；娶亲时的双喜字，也是贴在这扇窗户上的。

今年是大跃进年，啥事都在大变。一輩子沒有搬过家的薛世厚，如今也搬了家。而且在几个月之内，竟一连搬了好几次！

事情发生在今年五月，先打杏园里的杏儿說起。杏园里的杏儿已有酒盅大小，挂在树梢上的已經发了黄，远望去，串串玉珠，压得枝儿紛紛躬腰下墜。按老規矩，园里該住得人了。一天，社主任将薛世厚喚了去，說是社管委员会决定要他去看园。老汉听了，感到社上这样信任自己，心中甚是欢喜。但要离开妻子，到园房去住，却必須回家和老伴商議一下，才能决定。讀者，你道那薛老汉是怕老婆？只因合作化那年，老汉入社是自己做的主，沒跟老伴商量。結果，吵呀，吵呀，足足吵了三天三夜。从此，他遇事便和老伴商

量一下，免得再发生翻船。薛世厚回到家里，如此这般，将社里的决定說了一遍。誰想，老伴听罢，竟一百个同意，一千个贊成，还主动提出要每天給他送飯。薛世厚心中暗喜，想道：“到底是自己的老伴！”

自此薛世厚整天荷着耙子在果园中轉，东耬稊，西望望，稊的既認真，看的又負責。每到夜間，就宿在园房。只是不久，他就发现树上的杏儿被人偷了；再一注意，每天都在他耬过的树下发现新的足迹。“可真奇了，”老汉自忖道，“自打搬进园来，哪天不是脚不离园眼不离枝地看着，可怎么沒見到这个偷杏的人呢！”他感到自己失了职，着实难过：社上把公共財产交托給自己，可是自己却眼看着它天天在丢！使他更难过的是，这脚印偏偏都是在饭后发现。老伴爱貪小便宜，他是知道的。难道真会是她不成！虽然有几分迹象，使他揣測到是老伴每天借送飯来干的。可是他又不希望这是事实，这不是太給他臉上抹灰了吗？他想：“還許是宋家的二楞呢！二楞不是每天都到园埂來辦金針花么！”

这天，他正在拾落杏，剛要立起身来，只見迎面树丛中閃現一个人影。他蹲定了，心想：“这遭可撞上了！准是二楞！”仔細一瞧，原来是老伴送飯来了。自从看园以来，老伴几乎每天都特意給他做点合口的；三天两头还沾壺酒。因此，每天他都象孩子一般盼着饭，总期望能有点好吃的，当然最好是有点酒了。

“有酒么？”說着，他便撥过小籃。老伴将小籃往身后一挪，吓唬道：